二零一八年立法会补选 由选举主任接获的投诉个案

(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至四月二十五日)

性质		直接从公众 人士收到的 投诉个案数目	经其他政府部门 / 机构 / 人员 转介的个案数目	个案 总数
1	选举广告	379	355	734
2	在私人楼宇进行竞选活动	59	35	94
3	投票站的分配/指定	1	0	1
4	作出虚假的支持声称	0	1	1
5	舞弊/贿赂/款待/施加不适当的影响 /胁迫	3	0	3
6	雇用十八岁以下青少年进行拉票或竞选 活动	1	0	1
7	使用扬声器 / 广播车辆 / 电话拉票 / 其他活动对选民造成滋扰	129	21	150
8	个人资料私隐	17	3	20
9	投票安排	4	0	4
10	禁止拉票区安排	2	0	2
11	在禁止拉票区 / 禁止逗留区进行非法拉票活动	60	4	64
12	进行票站调查	2	0	2
13	投诉投票站人员	8	0	8
14	提名及候选资格	2	7	9
15	选举开支	0	1	1
16	传媒给予不公平及不平等报道	1	0	1
17	其他	2	1	3
_	总数	670	428	1 098